

約翰福音  
略解

民國十二年五月  
上海廣學會出版

# 約翰福音略解引言

美國司皮爾著  
英國季理斐譯

四福音中只有約翰一書發揮盡了耶穌道的精義。不佞備此略解。即欲助學生究研的便利。雖然並非註解可比。不過也有兩個目的。一欲助閱者明白信仰與不信仰的結果。信仰越深。幸福越大。不信的墮落之極。至於無罪不犯。二欲助人明白此福音內的教訓如何。能助我個人成一出色的門徒。福音的正文之先。我先論幾種問題。如著者爲何人。著書的宗旨何在等。並按維司叩分析法分成段落。然後將正文各段分成百課。讀者若要十次讀完。每次可讀十課。若要二十次讀完。每次可讀五課。五十次讀完。每次可二課。每課都先有正文。而後有幾句激勵學生。研究揣摩的言語。自然教員可以隨意增減。再各有幾個問題。以便讀者揣摩或討論。不過書內不能將應有問題寫盡。讀者彼此提示可也。司皮爾謹識。本書的讀法如下。

一當將每課原文讀至至熟。至讀完此書後。能將福音內的意思完全記住。讀每課前也應細看前課。

二須知每課福音內容的目的。所以讀每課時應看目錄。

三每課中的教訓應當銘刻在心。須問與我自己何關。空空讀過。不用其內的靈食。徒勞無益。





加拉太

加

約翰一書

約一

以弗所

弗

啓示錄

啓

帖撒羅尼加前

帖前

# 約翰福音畧解

## 福音書第四卷的著作者

人何以都信福音書的第四卷爲使徒約翰的著作呢。因有古教會的各種記載。並其書內的種種憑據。足能與人以相信的充分理由。此等理由固在在足供我們考察的。枚舉於下。

一 作者爲一猶太人。

甲 因他熟知以下數事。

子 具有彌賽亞觀念。一章二一節以下七章四十一節二十五節三十六節四十一節

丑 具有普通猶太人的心理。四章三十五節至四十七節九章七章十五節

寅 通曉猶太人的禮儀。七章二十八節二十五章二十八節二十七節三

家居生活。二章一節至十節

拉撒路的喪事。十一至十四節

乙 書的體裁。

約翰福音畧解

文法 用字。 比喻。

丙 作者得於舊約內的宗教信仰。

子 猶太人的意見與信仰。

猶太是道的家庭。猶太民是他的民。二一節章

律法為猶太人的所有物。八章三十七節十

舊約的徵兆。七章三十四節六章三十二節

事實無非要應驗經上的話。五十三章二十八節十

丑 作者自表的話可顯他對舊約的信仰。二章三十七節十二

凡所遭的一切意外都足以培信仰之根。六章二十九章二十七節三十一節二十九章三十八節三十五節十

丁 作者所描寫的人民狀況。

猶太人。 法利賽及撒都該人。 祭司長如何計畫殺拉撒路。十二章三十五節十九

章六節十五  
節二十一節

二 作者為一帕勒斯汀土人。

甲 本地的知識

帕勒斯汀的地理如加利利的迦拿十二章一節 約但河外伯大尼四章二節

哀嫩十一章五節 撒冷十三章二節 提比哩亞海的大小六章十節 從

迦拿「下」到迦百農去十二章一節

耶路撒冷的記載都是本福音的特色。

畢士大池子五章二節 西羅亞池子九章七節 汲淪溪十八章一節 鋪華士處十九章一節 郊

外各各他十九章一節 園子十九章一節

聖殿

四十六年造成的十一章二十節 守住棚節的規矩如倒水點燈之類七章八節 庫房十章二節

所羅門廊下十二章二節 門上的葡萄樹十五章一節

乙 引用舊約顯明作者不據七十譯而據希伯來文

三 作者為一目觀之人。

甲 描寫個人。關於與個人的重要談話。



腓力——「我們從那裏買餅叫這些人吃呢。」十六章五節七節八節

希利尼人與腓力十二章二節

多馬——「主啊我們不知道。」十五章五節

腓力——「求主將父顯給我們看。」十四章八節

猶大不是加略人猶大十四章二節

耶穌所愛的那門徒。十三章二節二十五節

尼哥底母三章一節七章九章十節

拉撒路十一章一節

西門以色加略的父親六章七章十一節二十二節二十六節

馬勒古十八節 他的親屬十六章二節

亞那該亞法的岳父十八章三節

乙 時的細載

大時期

第一逾越節 二章十三至

新年的筵席 一章

第二逾越節 四章

住棚節 七章

修殿節 十章二節

### 小時期

工作始末的二禮拜 二章二十三章九節三十五節三十三節二十章一節十

復活時的一禮拜 十六章二

詳叙拉撒路復活前的日子 七章三十九節十

居停在撒馬利亞的時期 四章四十七章四十三節以下七章

平日的計時表 一章四十八章二十四章六節二十九章四十四節二十四章一五節二十六章十三節三十

三章十九節  
三章二節

### 丙 數的記載

約翰福音略解

約翰的兩個門徒。十一章三節

約行了十里多路。九章十節

離岸約有二百肘。二十一章八節

共有一百五十三條。二十一章一節

病了三十八年。五章五節

約有一百斤。十九章三節

六口石缸。二章六節

四個兵丁。九章二節  
徒十二章四節

五個丈夫。四章十節

三十兩銀子。十二章五節  
可十五章四節

丁 地的細載 尋常事的。一章二七節  
三章二二節  
三章三三節  
四章四節  
四章四節  
四章十六節  
五章六節  
五章二二節

主說話的地方。六章五節  
五章二十三至五十一節

戊 情形的細載

召第一使徒 至一章三十一節

從提比哩亞來的船 十六章二節

洗脚 十三章一節  
至二十節

在大祭司院中的景象 至十八章七十五節

打魚 二十一章一節  
至二十四節

安得烈找着西門 十一章四節

瑣事的記載 十三章五節  
十四章十一節  
十五章二十六節

大麥餅 九章九節

馬利亞俯伏在他脚前 十一章三節

猶大受餅後出去爲夜 十三章三十一節

猶大與羅馬兵丁 十八章三十一節

彼得憂愁 二十一章十七節

香膏的香氣充滿了屋子 十二章三十一節



道旁的棕樹 十三節

無縫的裏衣 十九章二節

墳墓裏的裹頭巾 七章二節

四 作者為一使徒。

甲 普通憑據。

召第一組門徒。 一章十四節至

通過撒馬利亞的時期 四章

連次來耶路撒冷 七章九章十一章

乙 知道衆門徒的感覺。

門徒在迦拿信主 二章十節

想起經上記着的話 詩二十五篇十九篇九節

復活堅固了他們的信心 二章二節

注意 四章二十八節二十七節六章十二節九章四節十二節四章八節太十六節二十章六章七章二十五節等



試驗腓力 六章六節

知道門徒議論 十一章六節 六章六十四節 四章八章一節 三章十一節

五 作者即使徒約翰。

甲 與主的關係密切。

末尾自稱主所愛的門徒 二十四章二十四節 二十三章二十三節 二十三章二十九章七節 二十六章

乙 認識大祭司 十八章十五節

丙 與彼得有密切關係 十三章七節 二十四章八章十節 二

丁 按 二十二章二節 他為西庇太的二子之一。或者是那兩個門徒中之一。

戊 三福音中彼得雅各約翰常常連帶提出。離主甚近非彼得非雅各 徒十二章二節 所以約

翰以外再無別人可作。

己 十一章四節 『找着自己的哥哥。』別的門徒大半也找他的。 二十一章二節 顯明別的兩個是

西庇太的兒子。所以約翰是那一個未言名的。

庚 作者對一切使徒都指出一定名子來。

西門被召後。總叫西門彼得。

三四次說多馬又叫底土馬。

以色列加略猶大是西門之子。

另一猶大。

尼哥底母

總未說施洗約翰不過說約翰。

辛 自謙。

西庇太妻撒羅米並未說出。二十九章二十七章五十五節太雅各未書名。二十一章二十一節耶穌之母

也未書。

寫彼得於先。一章四十二節二節六章六節二十八節十一節三十八節七節十一節十五節十

此外尚有明顯的憑據如

甲 約翰一章十四節

乙 約翰十九章三十五節



丙 約翰二十一章二十四節

古教會記載中的憑據也是顛扑不破的。自提阿非羅爲始。一紀元後一八他寫著道『聖書教訓我們。及一切受鼓勵的人。其中一本約翰上說「太初……」』他雖不是第一個證據。然而却是第一引用福音名字的人。其外這類的也很多。由此可定此書確爲約翰所作。因其有確實使人可信的憑據。